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114學年度第1學期收取學生代收代辦費收支明細表

中華民國115年5月30日　　單位:新台幣元

計畫代碼	項目	承辦單位	收入金額	支出金額	應付未付金額	備註
114C111	團體保險費	學務處(護理師)	90,870	90,870	0	
114C113	家長會費	學務處(幹事)	39,867	39,667	200	
114C114	班級會費	學務處(幹事)	21,233	18,567	2,666	
113C108	高三校外教學費	學務處(訓育組)	802,500	802,500	0	高三
113C115	新生健檢費	學務處(護理師)	83,050	83,050	0	高一
114C110	住宿生伙食費	學務處(舍監)	1,099,229	1,099,229	0	住宿生
114C109	書籍費	教務處(設備組)	1,330,118	1,319,909	10,209	
114C112	冷氣機維護及汰換費	總務處(電力技士)	91,568	26,000	65,568	

一、依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」第三點第二項之規定公告

(一)收入情形:學期開始後三個月內。

(二)支出情形:學期結束後四個月內。

二、冷氣機維護與汰換依規定如有剩餘不退還學生，餘額依規定留用

訓育組長　教師兼訓育組長陳建德　　主計室　主計室主任劉珍風　　校長　校長劉于菱

學務主任　教師兼學務主任鄭德芳